

2023

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

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

前 言

就业是民生之本，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要“强化就业优先政策，健全就业促进机制，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是学校教育教学和人才培养工作开展效果的重要反映，学校根据《教育部关于做好2023届全国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教学〔2022〕5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编制发布高校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的通知》（教学厅函〔2013〕25号）等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情况，编制和正式发布《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2023年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以期进一步推动就业与招生、人才培养的联动，促进人才培养与学校发展、经济社会发展紧密对接。总体情况如下：

学校2023届毕业生的总体就业率高于广东省的目标要求；国内升学、出国出境比例进一步攀升；毕业生就业区域仍主要集中在广东省，占就业人数的88.8%；省内就业的毕业生主要流向珠海市，占就业人数的30.87%；92%以上的毕业生对母校工作整体感到满意。调查信息表明，学校的教育教学工作得到了毕业生较充分的认可，满意度为91%。

报告中的数据来源于以下两个方面：

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2023届毕业生就业数据和第三方专业机构调研数据。

目 录

第一章 就业基本情况	1
一、毕业生规模和结构	1
二、各学院毕业生人数	2
第二章 就业数据分析	3
一、毕业去向情况	3
二、毕业去向地域	4
三、毕业去向单位	5
四、毕业去向单位性质	6
五、毕业去向职业类型	7
第三章 就业工作主要举措	8
一、提高站位，突出“严”，构建就业工作大格局	8
二、多元合力，突出“育”，构造就业育人新工程	9
三、深练内功，突出“深”，构筑就业保障大网络	13
第四章 就业发展趋势分析	16
一、毕业去向变化趋势	16
二、毕业生的工作与专业相关度	17
三、毕业生的就业满意度	17
四、毕业生的职业期待吻合度	18
第五章 就业对教育教学的反馈	19
一、校友满意度评价	19
二、教育教学评价	19
三、毕业生就业能力培养评价	20

第一章 就业基本情况

一、毕业生规模和结构

我校 2023 届毕业生 4983 人，全部为本科层次毕业生。其中：男生 2686 人（53.90%）；女生 2297 人（46.10%），男女比例为 1.2:1。广东省生源 3554 人（71.32%）；省外生源 1429 人（28.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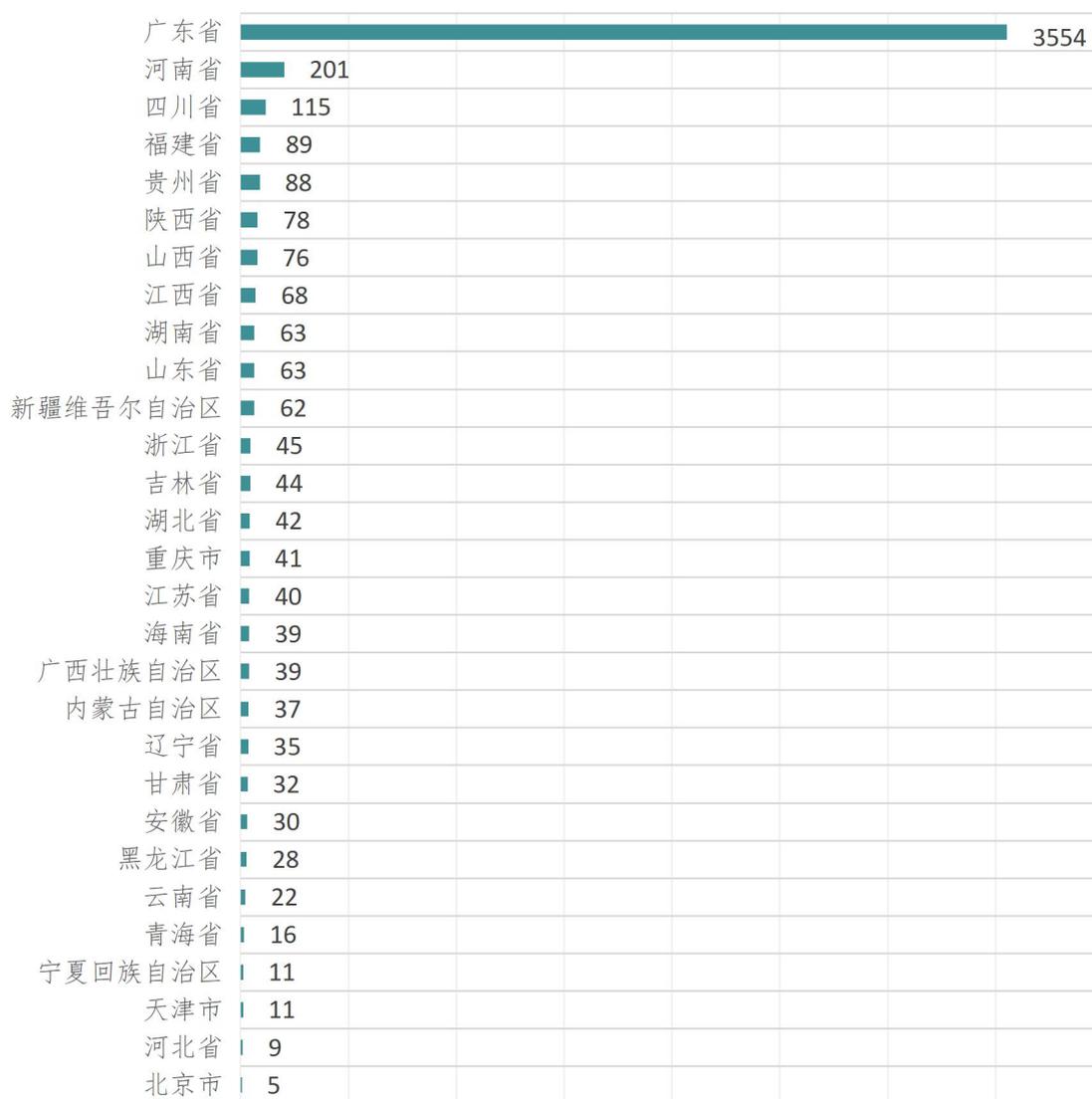


图 1 2023 届毕业生生源来源情况图

二、各学院毕业生人数

我校 2023 届毕业生分布于商学院、信息学院等 13 个专业学院，包含国际经济与贸易、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电子科学与技术、通信工程等 67 个专业及方向（含国际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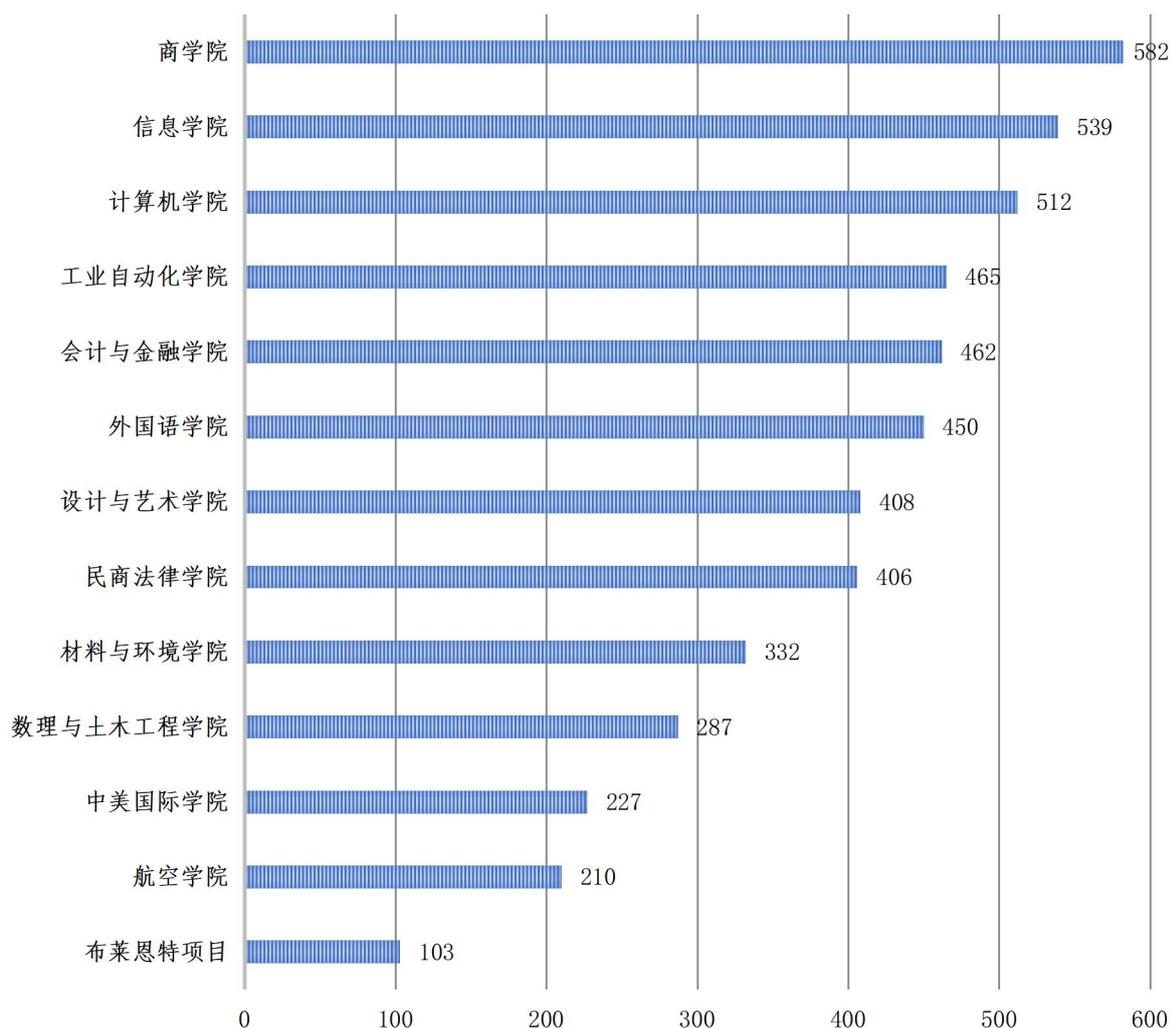


图 2 2023 届分学院毕业生人数情况图

第二章 就业数据分析¹

一、毕业去向情况

2023 届已落实毕业去向的毕业生有 4484 人，37.61% 毕业生签订协议和劳动合同就业，升学率(出国出境、境内升学)达 11.90%（593 人），创业率为 1.85%。2023 届毕业生毕业专业涉及七个学科大类，其中，工学类和文学类、艺术学类的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均超 90%。2023 届毕业生详细毕业去向情况如表 1。

表 1 2023 届毕业生总体毕业去向情况

毕业去向类型	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其他录用形式就业	1727	34.66%
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	1207	24.22%
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	610	12.24%
出国、出境深造	468	9.39%
自由职业	198	3.97%
境内升学	125	2.51%
自主创业	92	1.85%
应征义务兵	28	0.56%
地方基层项目	22	0.44%
国家基层项目	7	0.14%

¹ 本部分分析以广东省智慧平台截至 2023 年 12 月 15 日系统中数据为基础进行分类统计

二、毕业去向地域

2023 届毕业生流向粤港澳大湾区就业的人数占就业总人数 81.68%，其中居前三位的城市主要为珠海市(30.87%)、广州市(17.86%) 和深圳市 (16.55%)。珠海市就业吸纳力逐渐增强，留珠毕业生连续五年位列第一，充分服务地方经济发展。

表 2 毕业去向为就业的就业地域分布情况

全国	人数	比例	广东省	人数	比例
华南	3132	89.51%	珠三角	2857	81.65%
广东省	3107	88.80%	珠海市	1080	30.87%
海南省	18	0.51%	广州市	625	17.86%
广西	7	0.20%	深圳市	579	16.55%
华东	146	4.17%	佛山市	188	5.37%
福建省	29	0.83%	东莞市	149	4.26%
上海市	28	0.80%	中山市	104	2.97%
江苏省	26	0.74%	惠州市	73	2.09%
浙江省	26	0.74%	江门市	39	1.11%
山东省	15	0.43%	肇庆市	20	0.57%
安徽省	12	0.34%	粤东	86	2.46%
江西省	10	0.29%	汕头市	34	0.97%
西南	77	2.20%	揭阳市	24	0.69%
四川省	31	0.89%	汕尾市	14	0.40%
重庆市	21	0.60%	潮州市	14	0.40%
贵州省	20	0.57%	粤北	84	2.40%
云南省	5	0.14%	清远市	32	0.91%
华北	67	1.91%	梅州市	19	0.54%
北京市	37	1.06%	河源市	17	0.49%
山西省	17	0.49%	韶关市	16	0.46%
内蒙古	8	0.23%	粤西	80	2.29%
天津市	3	0.09%	湛江市	26	0.74%
河北省	2	0.06%	茂名市	24	0.69%
华中	62	1.77%	阳江市	20	0.57%
河南省	35	1.00%	云浮市	10	0.29%
湖南省	15	0.43%	总计	3107	88.80%
湖北省	12	0.34%			

全国	人数	比例	广东省	人数	比例
西北	47	1.34%			
陕西省	21	0.60%			
新疆	15	0.43%			
甘肃省	5	0.14%			
宁夏	3	0.09%			
青海省	3	0.09%			
东北	12	0.34%			
辽宁省	5	0.14%			
吉林省	4	0.11%			
黑龙江	3	0.09%			
港澳台	1	0.03%			
澳门特别行政区	1	0.03%			
总计	3544	100%			

三、毕业去向单位

2023 届毕业生在同一家单位就业人数最多的为 27 人，在同一家单位就业达到 9 人以上的单位情况如表 3。

表 3 毕业生就业人数较多的单位名录

序号	单位名称	人数
1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7
2	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13
3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1
4	珠海保税区摩天宇航空发动机维修有限公司	11
5	珠海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
6	广州飞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	10
7	顺丰航空有限公司	10
8	纬泓软件（珠海）有限公司	10
9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
10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9

四、毕业去向单位性质

2023 届毕业生在毕业去向为求职择业的 3544 人中，有 93.99%是在企业单位就业，事业单位占 3.84%，机关、部队、党群及政法系统占 2.17%。

表 4 毕业去向就业所在单位性质情况表

单位性质大类	单位性质中类	人数	比例
机关、部队、党群及政法系统	国家机关	43	1.21%
	党群系统	2	0.06%
	政法系统	11	0.31%
	部队、武警及部队院校	1	0.03%
	社会团体	10	0.28%
	农村与城镇社区	5	0.14%
	其他机关、部队、党群及政法系统单位	5	0.14%
	小计	77	2.17%
事业单位	高等教育单位	8	0.23%
	中初教育单位	39	1.10%
	医疗卫生单位	10	0.28%
	其他事业单位	79	2.23%
	小计	136	3.84%
企业单位	国有企业	269	7.59%
	其他企业	3062	86.40%
	小计	3331	93.99%

五、毕业去向职业类型

2023 届毕业生就业所从事的职业类型中，最多的是其他人员占 25.40%，其次是工程技术人员占 22.26%，具体情况如表 5。

表 5 毕业去向就业的前十位职业类型

序号	职业类型	人数	所占比例
1	其他人员	900	25.40%
2	工程技术人员	789	22.26%
3	其他专业技术人员	412	11.63%
4	商业和服务业人员	379	10.69%
5	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	219	6.18%
6	法律专业人员	180	5.08%
7	金融业务人员	174	4.91%
8	教学人员	165	4.66%
9	经济业务人员	131	3.70%
10	文学艺术工作人员	65	1.83%

第三章 就业工作主要举措

学校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国家“稳就业、保就业”的决策部署，坚持创新引领创业、创业带动就业，主动服务国家和地方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协同高效、紧密衔接，全面提升就业工作的整体性、系统性、精细化、精准化水平，形成“大思政、大学工、大就业”的育人新格局。学校基于“三全育人”构建从招生、人才培养到就业的全链条式闭环工作机制，提升人才培养质量，促进学生全面发展，顺利完成 2023 工作目标任务。

一、提高站位，突出“严”，构建就业工作大格局

（一）顶层设计，强化多级协同

学校加强顶层设计，全面落实就业优先政策，将毕业生就业工作列入学年工作要点，不断完善“全员促就业”工作机制，“全员参与、全面指导、全程服务”，构建一抓到底的就业工作机制。**全员参与**，由校长书记“挂帅督战”，带头访企拓岗，千方百计为毕业生提供更多的就业和创业机会。**全面指导**，定期召开专题会、推进会、约谈会，抓重点、盯节点、破难点。**全程服务**，持续完善“招生—培养—就业”联动机制，学校编制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开展人才培养质量评价调研，将结果反馈招生、教务等部门，作为招生计划编制和专业建设的重要参考标准，为培养学生综合素质和提高就业竞争力打牢基础，服务学生全面发展。**一抓到底**，严格落实一把手工程和四到位、四不

准要求，落实就业领导责任制，与专业学院签订就业目标责任书，确保就业工作的有序推进、落实到位。

（二）完善制度，创新工作机制

学校以建机制、强指导、抓落实为突破点，不断完善制度，结合学校年度绩效考核办法，修定了《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教学单位 2023 年度关键绩效指标（KPI）评价考核办法》人才培养（学生工作）就业工作成效（含否决项），制定了《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 2023 年度就业工作要点》、《关于开展 2023 届毕业生春季促就业攻坚行动的工作通知》等文件，指导学院创新工作方法、深化责任落实、优化过程管理、强化考核激励，有序推进各项工作开展，动员全校教职员积极参与毕业生就业工作，构建全员抓就业、促就业的工作新格局，不断加强就业工作的系统性、科学性和规范性。

二、多元合力，突出“育”，构造就业育人新工程

为促进大学生能力素养提升，学校整合校内外多方力量和资源，全面升级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体系。

（一）拓展就业岗位

1.深入开展“书记校长访企拓岗促就业专项行动”。加强校企衔接，进一步巩固书记校长访企拓岗促就业专项活动成果。校长书记带队，8位校领导班子成员参与，13个专业学院协同开展，坚持实地走访，主动走进园区、走进行业、走进企业，共走访企业 159 家。

2.“政产学研”携手助就业。学校加强与政府、企业和

社会各界的联系，“政产学研”携手助就业。2023年组织申报供需对接育人项目立项5项，积极推进毕业生实习、就业基地建设，截至目前已建设54个就业实习基地。学校大力拓展粤港澳大湾区就业市场，先后走访了广州、深圳、佛山、珠海等地人力机构和知名企业。学校与珠海市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建立政校企联盟校园工作站1个，与香洲区人力资源开发管理中心建立青年创业就业服务站1个。

3.充分发挥校园招聘主渠道作用，深挖就业岗位，开展常态化的校园招聘活动。为供需过程提供指引，编制《2023年毕业生资源信息》；邀请用人单位进校招聘，开展小而精、专而优的小型专项招聘会，举办省级招聘会1场，共吸引线上362家、线下260家用人单位参会；校级小型招聘会7场；10场校级线上招聘活动。据统计，全学年共有2699家企业来校招聘，提供职位10735个，岗位145107个，提供的岗位数与毕业生人数比例为26:1。全面组织发动毕业生参加线上求职，参加教育部“24365”系列招聘活动、“木棉花暖”、“招聘月”等各级各类网络招聘活动21场。学校就业信息网审核招聘信息、简讯等801条。

（二）优化就业服务

1.开展“全程化、精细化、个性化”职业生涯指导与服务。开通吉讯职业测评系统，为学生提供365全天候的职业测评服务；依托工作室开展线上简历诊断和就业咨询；组织开展毕业生三轮“一对一”就业谈话，精准掌握毕业生的求职状态，分类精准指导；面向全校学生开展一对一生涯规划

个体咨询、团体辅导，“学生需要、我来服务”，有针对性地开展个性化指导与服务，提升大学生的就业能力。

2.加强就业服务载体建设，提升线下就业服务水平。学校与北森生涯等行业机构合作，运用大数据实现毕业生精准指导与帮扶；提供精细化服务，完成5502名毕业生资源信息收集、学籍信息绑定、电子简历提交、毕业去向登记等工作；指导大学生职业发展协会，组织开展企业HR、校外导师、校友进校园服务在校大学生；组织学生参加“宏志助航计划”毕业生就业能力培训；举办第17届简历制作大赛暨模拟招聘会等比赛；举办“温暖随行，一‘研’为定”考研学生关爱活动；连续5年使用毕业离校系统，为毕业生提供精准、便捷、高校的离校服务。

3.着力做好离校未就业毕业生“不断线”服务。针对离校未就业毕业生，持续提供“不断线”的就业服务，岗位推送不断线、就业服务不断线、重点帮扶不断线。并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做好接续，确保未就业毕业生及时获取全面的就业服务。

（三）加强就业教育

1.生涯规划就业指导全覆盖。充分发挥就业创业课堂主渠道作用，依托《就业与创业1》《就业与创业2》课程加强学生在生涯规划、就业指导、创业教育等方面学习。结合不同年级学生发展特点，开设以“大学生职业规划和就业创业”为主题的讲座和选修课程，以助于培养学生正确的成才观、职业观、就业观。与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全学

年开展大学生职业指导及创业指导培训 44 场，为大二、大三年级提供了“职场沟通技巧”“寻找自己职业方向”等主题培训。学校举办 64 场院、校两级的职业规划和就业创业讲座，6865 名学生参加。开展就业前置教育项目，学校着力解决“慢就业”问题，激发学生生涯意识，开展以“新生就业前置调研、大学生涯体验周和建立生涯档案”为内容的就业前置教育项目，将就业前置教育与日常教育教学有机结合，2022 级学生参与就业前置调研的为 96.97%。开展请你读书-共同进步计划等第二课堂就业教育活动，全面提升毕业生的就业竞争力。

2.服务国家战略，引导毕业生基层就业。通过政策宣讲、专题培训、开设“就业政策”专栏，扩大政策宣传阵地；编撰发放《2023 届毕业生就业指南》，毕业生人手一册；加强就业观教育，鼓励毕业生到祖国需要的地方建功立业；选树推广就业创业典型为着力点，举办基层就业典型案例展；宣传动员基层项目，我校毕业生报名参加广东省 2023 年高校毕业“三支一扶”计划，共有 952 人报名；2023 届毕业生中，4 人入选“三支一扶”项目，1 人录取为特岗教师，19 人录取为广东高校毕业生志愿服务乡村振兴行动专项志愿者；指导 215 名困难毕业生成功申请珠海市就业创业财政补贴 64.5 万元。

（四）推进队伍建设

学校加强就业指导教师队伍建设，定期开展培训和交流，提高就业指导教师、就业工作人员的专业素质和业务能力。

将就业工作队伍建设情况纳入就业工作督查和考核内容，以保证队伍的数量、质量和稳定性；指导学院充分发挥辅导员、班主任、专任教师和导师团队的作用，共同参与毕业生的就业工作，以加强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的交流和互补；定期开展业务培训，包括“毕业生资源信息、毕业生就业资料、就业信息上报、就业方案编制”等方面，以提高就业工作队伍的专业素质，努力打造一支职业化、专业化、专家化的就业工作队伍，为毕业生的就业创造更加有利的师资力量。

三、深练内功，突出“深”，构筑就业保障大网络

因时而进，因势而新，学校不断深化就业工作理论研究和团队建设，深练内功，构筑就业保障大网络。

（一）加强就业信息化平台建设和管理

学校充分利用好国家大学生就业服务平台和广东高校毕业生就业平台，提升就业工作信息化建设；全面发挥学校就业信息网的作用，建立用人单位信息库，目前与 3763 家企业建立联系和信息互通；实现学校就业信息网与省中心系统对接，较好地完成了我校 2023 届业生资源信息、就业信息核查上报等工作。多部门协同合作，优化毕业离校流程，为毕业生提供高效便捷的离校服务，实现线上办理、无须排队、数据实时可视等功能。

（二）为就业困难群体提供精准帮扶

学校摸清家庭困难毕业生底数，将困难毕业生情况掌握到位、就业帮扶举措落实到位、就业导师支持到位，分类帮扶、精准发力，实行“一生一策一导师”，主动送政策、送

岗位、送服务，用心用情做好困难学生就业兜底帮扶工作，截至当前有就业意愿的困难毕业生 100% 实现就业；为低收入家庭高校毕业生提供宏志助航培训支持；保障残疾毕业生平等就业，推动残疾毕业生实现就业，学校组织专人专车接送参加“残疾学生专场招聘”，并定向推送残联、教育厅发放的通知和就业信息。

（三）提供有效数据支撑掌握就业进展

学校每周统计分析 2023 届毕业生去向落实率等情况，通过数据对比掌握就业进展，督促专业学院对于已确定的就业情况要做到应保尽保、准确上报；按照教育部、省教育厅的要求追踪各类毕业去向落实情况；依据未就业毕业生、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名册，指导学院摸清学生就业意向、求职情况，并落实“一对一”帮扶就业，为更好地促进学生就业提供数据支撑。

（四）守牢底线全面核查提高就业质量

守牢数据底线，学校强化就业统计监测工作，做好就业督查和就业数据核查工作，确保就业工作推进有力度、督查有态度、数据有信度。针对 2023 届毕业生共开展了三轮就业核查，2023 届毕业生就业信息出错率较上届降低 4.17 个百分点。

（五）持续开展往届毕业生和用人单位跟踪调研

学校将学院开展往届毕业生和用人单位跟踪调研并形成结论性报告列入年度就业工作考核指标体系，各学院持续开展，跟踪了解本院毕业生职业发展情况和用人单位反馈，

把脉社会需求，为更好地服务和实现我校人才培养目标而献计献策。

（六）全面深入开展人才培养质量评价调研

学校主动对接社会经济发展需求，提高招生、人才培养与社会需求的契合度，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面向毕业半年的毕业生开展人才培养质量评价调研，调研学校人才培养与就业质量的内在关联，如实评测、反馈人才培养质量，呈现我校人才培养全貌。结合学校校本数据和全国同类院校的数据参照，综合反馈学校人才培养成效，也为学校面临的各类评估、专业调整等工作提供有价值的数据及分析，为学校的管理与决策提供数据参考。

第四章 就业发展趋势分析

一、毕业去向变化趋势

(一) 毕业去向落实率变化趋势

2023 届毕业生初次去向落实率较 2022 届提高 4.08 个百分点。

(二) 毕业生国内升学与出国出境深造

2023 届毕业生参加国内升学、出国出境深造共 593 人，占已就业人数的 11.90%，所占比例再创新高。

表 6 近四届毕业生国内升学与出国出境深造情况表

项目 届别	国内升学 人数	出国出境 人数	升学深造 总人数	参加就业 人数	占参加就业 人数的比例
2020 届	153	511	664	6267	10.60%
2021 届	158	499	670	5693	11.76%
2022 届	202	519	721	6366	11.33%
2023 届	125	468	593	4983	11.90%



图 3 近四届毕业生国内升学与出国出境深造情况

二、毕业生的工作与专业相关度

从事工作与所学专业相关的比例是反映就业质量与专业培养目标达成效果的重要指标。我校 2023 届毕业生的工作与专业相关度为 80%，毕业生从事工作与所学专业的匹配度较高。毕业生选择专业无关工作的原因主要是专业工作不符合自己的职业期待(33%)、迫于现实先就业再择业(25%)。



图 4 毕业生的工作与专业相关度

数据来源：麦可思-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 2023 届毕业生培养质量评价数据。

三、毕业生的就业满意度

毕业生就业感受较好，对岗位及工作内容的认同度较高。就业满意度是毕业生对自己就业现状的主观评价，从毕业生的角度反映其对就业质量的满意程度。我校 2023 届毕业生的就业满意度为 73%，毕业生对工作氛围（84%）、工作内容（77%）的满意度均较高。可见毕业生对初入职场的岗位和工作内容等方面均比较认同。



图 5 毕业生的就业满意度

数据来源：麦可思-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 2023 届毕业生培养质量评价数据。

四、毕业生的职业期待吻合度

近六成毕业生认为实际岗位符合自身职业期待。职业期待吻合度反映了大学生在校期间对职业的认知与在职场实际中的感受之间的匹配程度，我校 2023 届毕业生的职业期待吻合度为 58%。毕业生认为工作不符合职业期待的主要原因在于“不符合我的职业发展规划”“不符合我的兴趣爱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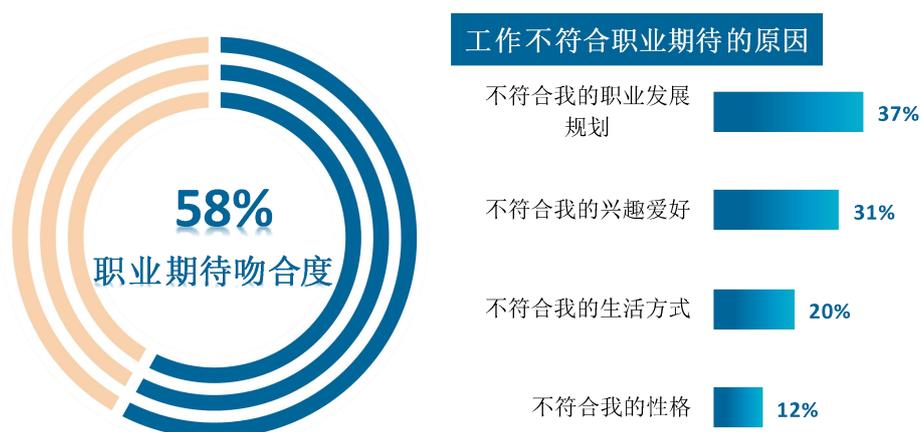


图 6 毕业生的职业期待吻合度

数据来源：麦可思-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 2023 届毕业生培养质量评价数据。

第五章 就业对教育教学的反馈

毕业生对母校的评价、对教学的满意程度反映学校教育教学工作现状以及毕业生对学校的认可程度。本章从毕业生对母校的总体满意度、对教学满意度以及学校培养的通用能力情况来展现学生对学校培养的反馈情况。

一、校友满意度评价

毕业生对母校的满意度较高。我校 2023 届毕业生对母校的总体满意度为 92%，毕业生对母校的整体满意度评价较高。



图 7 毕业生对母校的满意度

数据来源：麦可思-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 2023 届毕业生培养质量评价数据。

二、教育教学评价

毕业生对总体教学满意度评价较高。我校 2023 届毕业生对母校的教学满意度为 91%。



图 8 毕业生对母校的教学满意度

数据来源：麦可思-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 2023 届毕业生培养质量评价数据。

三、毕业生就业能力培养评价

我校 2023 届毕业生认为工作中最重要的通用能力是质量控制分析、谈判技能、技术设计、疑难排解，其达成度分别为 84%、97%、89%、83%。（工作中最重要的通用能力²及达成度³）

² **通用能力：**是指大学毕业生的 35 项基本工作能力。不同的职业要求的基本工作能力不同。通用能力包括理解交流能力、科学思维能力、管理能力、应用分析能力、动手能力五大类的 35 小项。

³ **通用能力的重要度：**用于定义毕业后正在工作的大学毕业生所理解的 35 项基本工作能力在其岗位工作中的重要程度，分为“不重要”、“有些重要”、“重要”、“非常重要”和“极其重要”5 个层次，数据处理时把重要性处理为百分比，0 代表“不重要”、25%代表“有些重要”、50%代表“重要”、75%代表“非常重要”、100%代表“极其重要”。

通用能力的工作要求水平：用于定义毕业后正在工作的大学毕业生所理解的工作对 35 项基本工作能力的要求级别，从低到高分为一到七级，一级代表该能力的最低水平取值 1/7，七级代表该能力的最高水平取值 1，最高水平是初级和中级职业人员达不到的。为了帮助答题人自评级别，问卷在一到七级中分别举了三个例子，以帮助答题人理解能力差别。这些举例是国外研究能力级别时积累多年经验而设计的。其中数值处于 [0, 42%] 为低等水平，处于 (42%, 71%) 为中等水平，处于 (71%, 100%) 为高等水平。

通用能力的毕业时掌握水平：用于定义毕业后正在工作的大学毕业生所理解的 35 项基本工作能力在刚毕业时实际掌握的级别，从低到高分为一到七级。取值同上面的工作要求的水平。

通用能力的达成度：毕业时掌握的通用能力水平满足社会初始岗位的工作要求水平的百分比，100%为完全满足。达成度计算公式的分子是毕业时掌握的通用能力水平，分母是工作要求的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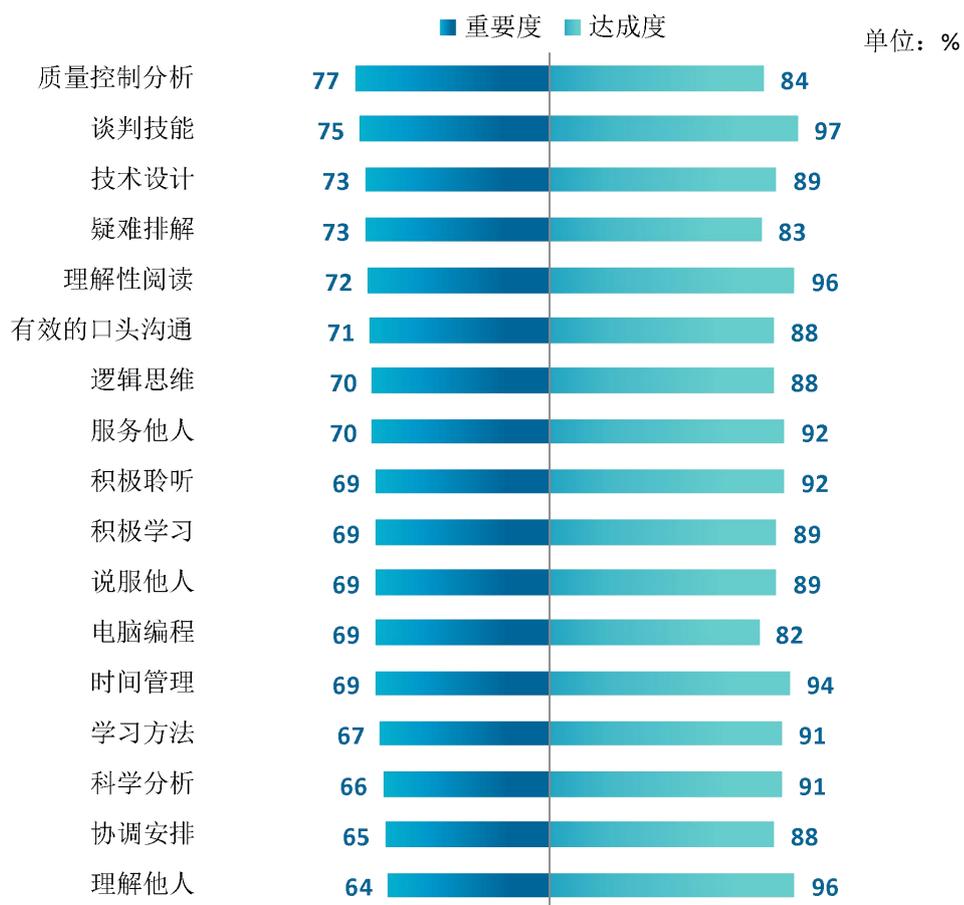


图 9 工作中最重要的通用能力及达成度

数据来源：麦可思-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 2023 届毕业生培养质量评价数据。